

证券代码：839389

证券简称：中星新材

主办券商：华英证券

无锡中星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续聘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涉及会计师事务所提供的资料、信息，会计师事务所保证其提供、报送或披露的资料、信息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不得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一、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

（一）机构信息

公司拟聘任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 2024 年年度的审计机构。

1. 基本信息

会计师事务所名称：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

成立日期：2013 年 12 月 2 日

组织形式：特殊普通合伙

注册地址：江苏省南京市建邺区泰山路 159 号正太中心 A 座 14-16 层

首席合伙人：詹从才

2023 年度末合伙人数量：49 人

2023 年度末注册会计师人数：348 人

2023 年度末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：187 人

2023 年收入总额（经审计）：43,648.59 万元

2023 年审计业务收入（经审计）：34,483.25 万元

2023 年证券业务收入（经审计）：14,298.63 万元

2023 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：37 家

2023 年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：103 家

2023 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：

行业代码	行业门类
C38	制造业-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
C26	制造业-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
C33	制造业-金属制品业
C35	制造业-专用设备制造业
F52	批发和零售业-零售业

2023 年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：

行业代码	行业门类
C35	制造业-专用设备制造业
I65	信息传输、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-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
C38	制造业-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
C29	制造业-橡胶和塑料制品业
L72	租赁和商务服务业-商务服务业

2023 年上市公司审计收费：7,886.61 万元

2023 年挂牌公司审计收费：1,605.94 万元

2023 年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：0 家

2023 年本公司同行业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：5 家

2. 投资者保护能力

职业风险基金上年度年末数：0 万元

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：10,000 万元

近三年（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）存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，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存在承担民事责任情况。

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采用购买职业责任保险的方式提高投资者保护能力，职业责任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为 10,000.00 万元，相关职业责任保险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。2023 年存在因执业行为的民事

诉讼 1 例，目前还在审理中，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可能存在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。

3. 诚信记录

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、行政处罚、监督管理措施、自律监管措施及纪律处分的情况。

会计师事务所从业人员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、行政处罚、监督管理措施、自律监管措施及纪律处分的情况。

（二）项目信息

1. 基本信息

项目合伙人：王乃军，中国注册会计师，从事注册会计师审计工作 12 年，从事证券服务业务 12 年。负责 1 家上市公司年报审计，负责 9 家新三板挂牌公司年报审计，具有专业胜任能力。

签字注册会计师：吴凯，2024 年 1 月成为注册会计师，2018 年 7 月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，2024 年 1 月开始在本所执业，具有专业胜任能力。

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：王直群，中国注册会计师，从事注册会计师审计工作 20 多年，从事证券服务业务 10 多年。2007 年从事审计项目质量复核工作，复核多家上市公司及新三板挂牌公司复核工作，具有专业胜任能力。

2. 诚信记录

项目合伙人、签字注册会计师、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（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）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，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、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、监督管理措施，受到证券交易场所、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、纪律处分的情况。

3. 独立性

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及项目合伙人、签字注册会计师、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。

4. 审计收费

本期(2024)年审计收费 12 万元，其中年报审计收费 12 万元。

上期(2023)年审计收费 12 万元，其中年报审计收费 12 万元。

审计收费金额以公司与会计师事务所实际签订的合同为准。公司将结合实际情况以及审计工作量，按照市场公允合理的定价原则，与会计师事务所协商确定审计费用。

二、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

(一) 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

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4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，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》议案，表决结果为：同意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(二) 生效日期

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无锡中星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》

《无锡中星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》

无锡中星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4 月 25 日